

高质量倍增十条政策

实现全方位全流程诊断，提升制造水平

市财政对市级试点企业及协同倍增企业根据诊断深度及效果给予1至10万元补贴。

倍增资格直接认定，有效完善产业链

对符合《东莞市产业招商及培育发展补强目录》的新引进、增资扩产、并购扩容、科技转化等项目，经审核直接纳入当年市级试点企业或协同倍增企业名单，享受同等扶持政策，不受倍增计划年度企业数总规模约束。

大力支持兼并重组，助推产业链资源整合

资助对象推广至协同倍增企业。印花税补助最高500万元；贴息资助，每年最高75万元，贴息2年；个税奖励，按协同倍增企业自然人股东缴纳的资本利得个税市级地方留成新增部分的80%标准奖励至个人，每人每年最高50万元。

改善企业融资环境，实施信贷风险补偿和贴息支持

市级试点企业在“三融合”签约合作银行新增信用贷款均列入风险补偿并贴息。其对市级试点企业的风险补偿标准不超过当年实际发放贷款总额10%额度内给予100%补偿；新增信用贷款贴息每年最高100万元，贴息2年。对协同倍增企业，风险补偿标准参照市级试点企业；贷款贴息每年最高50万元，贴息2年。

强力推行“工改工”，有效拓展企业成长空间

全面放宽“工改工”，随报随审、“绿色通道”、限时办结（6个月）。优化容积率调整流程，对于调整后容积率不高于3.5(含)的项目，无需提交开发模拟方案；降低“工改工”税费成本，给予改造主体一定财政补贴。

直接纳入重大项目通道，提升行政服务效率

经审核的市级试点企业优质项目直接享受与市重大建设项目审批“绿色通道”及项目督办巡查和挂点服务同等待遇。协同倍增企业项目直接纳入镇街重大（重点）项目享受镇级项目同等待遇。

强化领导挂点服务，推动线上线下联动帮扶

每位市领导原则上挂点服务10家市级试点企业；协同倍增企业全部纳入市“倍增计划”政府服务平台；全流程跟进“倍增计划”政府服务平台问题的提出、办理、反馈、评价，强化督办通报和问题考核。

强化人才实效教育，厚植企业智力优势

市级试点企业和协同倍增企业线上线下聘请专家解决重点难题，每个项目补助1-3万元；企业骨干人才纳入现有培训体系，给予学费全免等培训补助；给予每家企业最多3个名额，按所缴个税市级留成的80%奖励至个人；为试点企业增加高层次人才住房和基础型人才住房供应。

强化教育资源保障，助推人才扎根东莞

协同倍增企业职工子女入读民办学校，由政府按标准给予企业职工员工办学位补贴，最高补助不超过1万元。

推行“倍增卡”制度，增强企业家荣誉感

持卡人可在玉兰大剧院、网球中心、篮球中心、体育中心等公共服务机构享受5折优惠；在任意一间二级以上公立医院、各级行政办事窗口享受绿色通道服务；优先应邀出席市重大庆典活动；可优先约见各部门领导。